

公告编号：2016-015

证券代码：838218

证券简称：津之源

主办券商：财富证券

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

住所：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花产业基地西一线1号

主办券商



(住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层)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录

释义.....	4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况.....	18
四、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18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9
六、中介机构信息.....	19
七、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	22

释义

本方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津之源	指	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股票发行	指	津之源通过定向发行方式，向认购人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
《公司章程》	指	《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主办券商	指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高管、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业务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发行方案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一) 公司名称：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证券简称：津之源

(三) 证券代码：838218

(四)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黄花产业基地西一线1号

(五)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螺丝塘路德普五和企业园7-B栋

(六) 联系电话：0731-81877995

(七) 法定代表人：李辉

(八) 董事会秘书：刘圣清

二、发行计划

(一) 发行目的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建设、厂房配套新增生产设备的购置、品牌建设、补充流动资金。从而扩大公司的规模，提升公司的产能，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竞争力，进一步提升竞争优势，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水平。

(二) 发行对象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在册股东均承诺自愿放弃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

认购权，并承诺自本次股票发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前不进行股份转让。

2、发行对象不确定的股票发行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

（1）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

（2）非公司在册股东中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3）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经济组织。

其中，新增法人投资者需满足条件：

（1）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法人机构；

（2）实缴出资总额 5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合伙企业。

新增自然人投资者需满足条件：

（1）投资者本人名下前一交易日日终证券类资产市值500万元人民币以上。证券类资产包括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在沪深交易所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股票、基金、债券、券商集合理财产品等，信用证券账户资产除外。

（2）具有两年以上证券投资经验，或具有会计、金融、投资、财经等相关专业背景或培训经历。

投资经验的起算时间点为投资者本人名下账户在全国股份

转让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首笔股票交易之日。

合格投资者需与公司联系沟通并取得公司确认后，于审议批准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后与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合同。

本次发行新增投资者累计不超过35名。

3、投资者的认购安排

投资者应在指定日期（缴款起始日）前与公司签订《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认购合同》，并于指定日期（缴款截止日）前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指定账户。

（三）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50元。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根据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更名为“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CHW证审字【2016】0024号《审计报告》和公司公开披露的2016年半年报（未经审计），公司2015年、2016年1-6月份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461,266.38元和-1,255,743.70元，净资产分别为人民币34,650,232.41元和33,394,488.71元，每股净资产分别为1.05元和1.01元。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并结合与潜在投资者的沟通，最终确定了此次发行价格。因此股票的发行价格公允，且不存

在《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所规定适用股份支付会计准则的情形。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800 万股（含 800 万股），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2800 万元（含 2800 万元）。

（五）公司除权除息、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的情况

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公司自挂牌以来，未发生过分红派息、转增股本事项，不会对公司本次发行价格造成影响。

（六）本次发行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份不做限售安排，其中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所持新增股份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限售，其余新增股份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除此之外，本次发行股票无限售安排，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七）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建设、厂房配套新增生产设备的购置、品牌建设、补充流动资金，以促进提升企业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其具体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用途	预计金额（万元）
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建设项目（含车间净化工程）	1450
新增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	700
品牌建设	300
补充流动资金	350
合计	2800

1、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建设项目和配套新增机器备购置

（1）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建设项目的立项审批情况

2013年9月13日，公司取得长沙县环境保护局的《关于湖南津之源有限公司黄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文号为长县环审【2013】354号。公司募集资金投向的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建设即为该文件所指项目的二期工程。

2013年10月15日，公司烘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取得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文件》，备案号为长县发改备【2013】73号。2016年4月1日，公司烘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取得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烘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延期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时间延期至2017年4月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向的

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建设项目即为该文件所指项目中的二期工程。

2014年3月12日，公司取得长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长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生产车间、办公综合楼、多层厂房等项目初步设计批复》，文号为长县住建发【2014】56号。公司募集资金投向的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项目即为该文件中所列明的多层厂房项目。

2015年4月14日，公司取得长沙县城乡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公司“生产车间、多层厂房、办公综合楼”建设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公司募集资金投向的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项目即为该文件中所列明的多层厂房项目。

（2）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比2014年增长了43.25%，公司2016年1-6月营业收入为5,600,322.1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6.22%。公司收入的增长一是源自于公司以较优的产品品质赢得了客户的信赖，二是来自于公司不断进行产品研发，拓展产品种类，以扩大市场份额。2015年公司开始进行面包生产与销售，主要生产与销售的面包种类为天然酵母面包。目前公司计划继续发展面包板块的业务，计划开始生产与销售切片吐司面包。收入提高和消费习惯的改变将带动中国面包行业的发展。中国当前人均可支配收入和食品消费支出正处于持续增长时期，食品支出和人均可支配收入基本保持同向变化。根据智研咨询的数据显示，目前中

国面包行业规模已超过日本，行业增速也明显高于日本。2001年，中国面包行业规模只有67亿元，是日本的1/3，2015年，中国面包行业规模达到了271亿元，同比增长9.8%，行业规模已经超过了日本。我国面包行业，2001-2015年复合增速达到10.5%，由此可见我国面包行业持续稳定增长，未来几年市场空间巨大。面包销售渠道主要包括超市、专卖店和便利店。我国面包销售渠道主要包括超市和专卖店，2015年我国面包行业通过二者销售占比达到94.6%，通过便利店占比3.8%。这主要得益于自2000年开始，更多的消费者选择进入大型超市购物，但是随着超市增速的下降，便利店模式会更多的对超市渠道进行替代。公司未来主要将着重三四线城市的经销商布局，主要通过经销商的渠道实现切片吐司面包产品的销售。公司经过与部分经销商的前期洽谈与了解，该类经销商的下游客户主要为中小型卖场与零售便利店。相对大型超市，中小型卖场与便利店也更容易下沉到三四线城市，未来公司将以“中央工厂+批发模式”着重开拓全国三四线城市面包消费市场。公司计划筹建的烘焙食品生产基地多层厂房项目主要用于生产切片吐司面包产品，一天生产时间按10小时计算，每天大致可生产出6吨面包，按照一周工作6天计算，一年（52周）该基地能够生产出大约1872吨面包产品。如果遇到产品仍然供不应求的状况，公司还可实行倒班制度，每天生产时间还可进一步延长，产量能得到进一步提高。随着未来公司对一些三四线城市的经营面包产品的经销商渠道进行布局，

公司在此阶段进行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建设及厂房配套新增机器设备购置是具有必要性与可行性的。

(3)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项目面积共计 5969.7 平方米，资金需求根据公司预估约为 1450 万元，公司计划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450 万元用于该项目建设。公司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二期多层厂房建设项目资金预算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预算金额	计划投入金额	备注
1	土建工程	600 万元	600 万元	主体混砖结构
2	装饰工程	200 万元	200 万元	门窗、地面
3	安装工程	50 万元	50 万元	水、电等
4	车间净化工程	400 万元	400 万元	十万级净化车间：特种中央空调、环氧地面、净化厂房墙、顶板材、专用材料送回风管道等
5	其他附属工程	100 万元	100 万元	路面、绿化
6	消防及其他	100 万元	100 万元	消防、图纸及报建
7	合计：	1450 万元	1450 万元	

以上各项目工程预算金额均为公司根据工程预算书基础之上的合理预测，若未来实际工程金额超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该项目的金额，超出部分公司拟通过银行贷款来解决资金缺口问题。

另外，本次募集资金计划使用 700 万元投入该生产基地配套新增机器设备购买。公司计划新增购买的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资金投入
1	和面机	4 包粉 2 台（恒温）	75 万元
2	手撕包成型生产线	1 套	230 万元
3	自动排盘系统	1 套	35 万元
4	醒发房	2 间	35 万元
5	隧道式烤炉	1 套	120 万元
6	脱模机	1 套	25 万元

7	冷却塔	2套	130万元
8	理料+包装机	1拖5	50万元
9	合计：		700万元

以上各项机器设备的价格均基于公司管理层与机器设备提供方的前期接洽后所形成的合理预测，若未来机器设备实际购买价格存在变动，公司股东大会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若未来购买的机器设备价格总额大于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新增机器设备的金额，超出部分公司拟采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的形式解决资金缺口问题。

2、品牌建设

(1) 必要性和可行性

随着市场准入制度的实施，烘焙行业进入“门槛”不断提高，国内市场竞争已从“价格战”的恶性竞争，步入以产品质量和产品的研发为核心的良性竞争轨道。随着消费者收入的增加和品牌意识的加强，一批质量低劣、价格便宜、缺乏特色的企业逐步退出，行业中的企业数量减少，集中程度不断提升。公司在烘焙食品行业通过多年经营已经积累了一定的客户基础与品牌知名度。目前公司业务也正处在一个加速发展的阶段，未来为应对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状况，同时也为了更加扩大公司品牌知名度，扩大销量，公司有必要在此阶段实施品牌建设。

(2)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计划使用 300 万元用于品牌建设。品牌建设的具体措施包括投放公交车身广告、设置户外广告牌、电梯广告以及在湖南省内选取 6—7 家地级市投放有线电视数字广告。

公司预计在一台公交车身上投放广告一年需要耗费 5 万元左右，公司预计在长沙市内选取 20 台公交车投放公交车身广告一年时间，该项举措预计耗费广告费用为 100 万元左右。

公司拟投入 100 万元资金投放户外广告牌广告及电梯广告。公司预计在一个户外广告牌上投放一年广告需耗费 1-2 万元左右，公司计划在 50 个左右的户外广告牌投放广告一年时间，剩下的资金投放在电梯广告上，该项举措预计耗费广告费用 100 万元左右。

公司计划在湖南省内选取 6-7 家地级市投放有线电视网络广告。广告的具体形式为在用户开机或换台时显示公司的广告内容。公司预计在一个地级市的有线电视网络上投放一个月的广告需要耗费费用 3 万元左右，公司预计在选取的 6-7 家地级市投放有线电视网络广告 6 个月左右的时间，加上公司预估广告费用的一个合理折扣水平，公司预计该项举措耗费广告费用 100 万元左右。以上各项目的预算情况均基于公司管理层与广告位提供方之间的前期接洽情况而进行的合理预测，若实际价格存在变动，公司股东大会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在各项营销举措中的应用。

3、补充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测算以测算企业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为基础，综合考虑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对构成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营运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

债分别进行测算，进而预测企业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程度。具体来说，营运资金的测算方法如下：

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资产=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其他应收款

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负债=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

预测期流动资金占用额=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资产-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负债

预测期流动资金需求=预测期流动资金占用额-基期流动资金占用额

公司采用销售百分比法测算 2017 年度的营运资金需求。公司 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5,600,322.11 元，上期金额为 3,369,287.36 元，增长幅度达到 66.22%，但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呈现季节性明显的特征，主要营业收入均集中于下半年，因此用该数据预测 2016 年全年营业收入参考性不大。公司管理层根据 2016 年目前为止销售情况，预计 2016 年度营业收入在 2800 万元左右。管理层预计 2017 年全年营业收入相较 2016 年增长幅度大致为 10%，以公司管理层该假设预测为基础，公司 2017 年预测营业收入为 3080 万元左右。同时，假设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与营业收入仍然保持 2015 年的比例关系，经过测算，2017 年预计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情况如下：（单位：元）

	2015 年末/年 度	占 2015 年营 运收入比例	2016 年 6 月 30 日/1-6 月	2017 年末/年 度预测	2017 期末预 计数-2015 年 末实际数
营业收入	21,511,271.16		5,600,322.11	30,800,000.00	
应收账款	9,641,120.23	44.82%	3,350,581.89	13,804,560.00	4,163,439.77
存货	2,958,153.07	13.75%	5,422,170.07	4,235,000.00	1,276,846.93
预付款项	4,657,522.53	21.65%	7,206,329.64	6,668,200.00	2,010,677.47
其他应收款	575,690.59	2.68%	1,762,601.16	825,440.00	249,749.41
经营性流动 资产 A	17,832,486.42		17,741,682.76	25,533,200.00	7,700,713.58
应付账款	1,672,274.26	7.77%	2,016,129.18	2,393,160.00	720,885.74
预收款项	107,197.25	0.50%	413,477.80	154,000.00	46,802.75
应付职工薪 酬	164,005.33	0.76%	432,598.54	234,080.00	70,074.67
应交税费	733,410.44	3.41%	11,200.26	1,050,280.00	316,869.56
其他应付款	380.85	0.00%	1,026,964.40	0.00	-380.85
经营性流动 负债 B	2,677,268.13		3,900,370.18	3,831,520.00	1,154,251.87
营运资金 A-B	15,155,218.29		13,841,312.58	21,701,680.00	6,546,461.71

根据上述测算过程显示，公司 2017 年末经营性流动资金占用额预计将达到 2,170.17 万元，2017 年末较 2015 年末预计将增加 654.65 万元的营运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的 35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公司再通过银行贷款或者其他途径补充不足营运资金需求。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于补充营运资金部分符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公司的资产和经营规模相匹配，并未超过公司实际的营运资金补充需求。

上述假设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根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综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支撑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从而提升盈利能力及市

场竞争力，因此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4、对募集资金的管理措施

(1) 公司已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该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公司将严格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报备。

5、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自取得挂牌函后尚未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八)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分享。

(九)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1、审议《关于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4、审议《关于股票发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相关机构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十)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第四十五条规定的豁免核准发行的情形，公司将在完成股票发行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无以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形。

四、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没有发生变化。

(二) 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可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加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提升，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

(三) 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四) 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股票发行无相关特有风险。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 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六、中介机构信息

(一) 主办券商

名称：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一兵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层

项目负责人：王建凯

项目组成员：周 睿、邹植伊

联系电话：18670383508

传 真：0731-84779508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杨建伟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 398 号新时空大厦 7 楼、
20 楼

经办律师：吕杰、张劲宇

联系电话：0731-85012988

传 真：0731-85231168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方文森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永萍、姚静

联系电话：022-23193866

传 真：022-88238268

（四）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五）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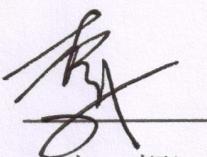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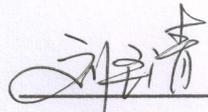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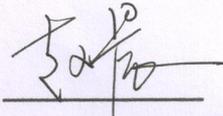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李 辉)


(陈建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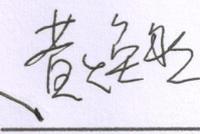

(刘圣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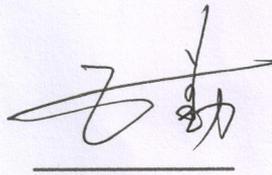

(李勇军)


(赵 晨)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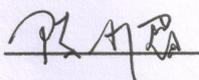

(王朝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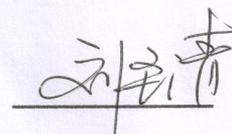

(黄焕然)


(王 勤)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 辉)


(陈少眉)


(刘圣清)

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6年12月5日

